**周至县西部智能装备产业园发展中心尚滨溪畔商住综合区考古勘探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尚滨溪畔商住综合区考古勘探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西高智能大厦913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2月08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XG2024006

项目名称：尚滨溪畔商住综合区考古勘探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55,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尚滨溪畔商住综合区考古勘探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655,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55,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尚滨溪畔商住综合区考古勘探项目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655,000.00 | 655,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0个工作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尚滨溪畔商住综合区考古勘探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  
（4）投标人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5）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查询时限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9）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0）投标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考古发掘资质证书；  
（11）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考古发掘领队资格证书或考古发掘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1月29日 至 2024年02月02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西高智能大厦913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2月08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西高智能大厦913室会议室（1）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02月08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西高智能大厦913室会议室（1）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时应携带有效期内的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谢绝邮寄。

2、中小企业声明函下载方式：进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政策法规，在搜索栏中输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点击下载附件内容即可。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 号）；

14）《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2023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3〕45 号）；

15）《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至县西部智能装备产业园发展中心

地址：尚村镇胡渭路1号

联系方式：029-851880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三路8号1幢10913室

联系方式：029-8822919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增辉

电话：029-88229191

陕西中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